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HOP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授權代表變動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海功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呈辭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董事杜均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作出上述變動後，本公司的授權代表為杜均先生及彭思思女士。

承董事會命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杜均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主席)；(2)執行董事杜均先生(行政總裁)及張麗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葉偉明先生及林家禮先生BBS JP。